**1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**

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 ﹝ 2020 ﹞ 46 号) 的规定，本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 西安市公共卫生中心

（ 西安市应急医疗中心 的 运维服务外包项目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 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 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运维服务外包项目 ， 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 ； 承建 (承接) 企业为 陕西亿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 从业人员 62人， 营业收入为 451.1 万元， 资产总额为 127.13 万元， 属于 小型企业 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

，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

，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

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 ： 陕西亿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2 年 11 月 30 日

备注：1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 (财

库〔2020〕46 号) 规定和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 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) ， 如实填写并提交本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；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第 375 页 共 555 页